

证券代码：300482

证券简称：万孚生物

公告编号：2022-029

债券代码：123064

债券简称：万孚转债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6日以邮件、电话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翠玲女士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6,104.3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443.3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0.04%。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合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443.31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9,744.54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974.45 万元，本年度及以前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184,015.01 万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因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依法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之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6,104.3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9.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443.3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0.04%；

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2,528.40 万元，同比增长 276.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90,350.68 万元，同比增长 481.32%。

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1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在企业经营的各个环节、重大投资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财务数据的真实、完整、准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方面的重大或重要缺陷。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能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

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获得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2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1、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宋庆梅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宋庆梅女士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经销商和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因开展日常经营业务所需，向中国工商银行、招商银行、汇丰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合计 45,000 万元，方案有效期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经销商和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企业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企业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企业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及新增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确认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及新增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确认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及新增对外投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